

## 旅遊智易保

更多計劃和自選保障，讓您可以為行程度身選擇合適的旅遊保險.....

### Travel More.....Worry Less.....

#### 怎樣買旅遊智易保更精明?

案例 1：一位揸背包去旅行的青年人預算較少，想用些微的保費購買醫療及意外保險，以保障嚴重事故

**基本計劃**：包括醫療及意外保障，保費只需\$38 起。

案例 2：一對夫婦已報團參加地中海郵輪浪漫假期

**超卓計劃 + 郵輪自選保障**：更高取消旅程及旅程中斷的保額可保障較昂貴的郵輪假期團費，同時具有郵輪特色的保障，如郵輪阻礙保障及取消岸上觀光旅程等。

案例 3：剛好買到一張平價機票即時出發，享受週末假期

**優悠計劃**：購買優悠計劃，您可節省旅程阻礙保障的保費。

### 保障範圍

#### 核心保障

保障	最高賠償額 (HKD)		
	基本	優悠	超卓
<b>1. 緊急醫療費用及援助</b>			
a. 醫療費用	\$500,000	\$800,000	\$1,000,000
b. 緊急醫療運送 <sup>2</sup>	不設限額	不設限額	不設限額
c. 運返費用 <sup>2</sup>	不設限額	不設限額	不設限額
d. 海外住院現金津貼	\$5,000	\$5,000	\$5,000
e. 緊急啟程	不適用	\$30,000	\$30,000
f. 子女護送	不適用	\$30,000	\$30,000
<b>2. 人身意外保障<sup>1</sup></b>			
a. 乘搭交通工具之意外	\$500,000	\$1,000,000	\$1,200,000
b. 其他意外	\$250,000	\$500,000	\$600,000
<b>3. 緊急入息援助</b>	不適用	不適用	\$30,000
<b>4. 旅程阻礙保障</b>			
a. 取消旅程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0
b. 旅程中斷	不適用	不適用	\$20,000
<b>5. 個人財物保障</b>			
a. 行李及個人物品	不適用	\$8,000	\$10,000
b. 個人金錢	不適用	\$1,500	\$2,500
c. 旅遊證件	不適用	\$10,000	\$30,000
<b>6. 延誤保障</b>			
a. 旅程延誤	不適用	\$1,500	\$2,000
b. 行李延誤	不適用	\$600	\$800
<b>7. 個人責任</b>	不適用	\$2,000,000	\$2,000,000
<b>8. 信用卡保障</b>	不適用	\$20,000	\$20,000
<b>9. 家居物品保障</b>	不適用	不適用	\$3,000

#### 自選計劃 (只適用於單程優悠和超卓計劃)

保障	最高賠償額 (HKD)
<b>10. 高爾夫球保障</b>	
a. 高爾夫球物品	\$8,000
b. 租用高爾夫球工具	\$6,000
c. 草坪費用	\$3,000
<b>11. 郵輪假期</b>	
a. 額外旅程阻礙保障	\$30,000
b. 郵輪阻礙保障	\$50,000
c. 取消岸上觀光旅程	\$10,000
d. 衛星電話費用	\$2,000
<b>12. 水肺潛水</b>	
a. 潛水旅程	\$15,000
b. 租用設施費用	\$10,000

註

1 若受保人年齡為 17 歲以下，第 2 項「人身意外保障」的最高賠償額為 HK\$250,000

2 屆時請致電 Travel Guard 國際支援熱線(852) 3516 8699 以作出有關安排

## 核心保障

### 1. 緊急醫療費用及援助

#### a. 醫療費用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中因生病或意外受傷而須接受合資格醫生治療、外科手術、住院服務的費用  
覆診費用

賠償受保人回港後 3 個月內繼續治療的覆診費用，最高賠償額為 HK\$50,000，並包括註冊中醫、針灸及跌打診治，每日每次最高 HK\$150，最高賠償額為 HK\$1,800

#### b. 緊急醫療運送<sup>2</sup>

提供緊急醫療運送、協助安排交通和護理等服務；運送受保人到其他地方作適當治療

#### c. 運返費用<sup>2</sup>

安排運送其遺體或骨灰返回香港

#### d. 海外住院現金津貼

若受保人於海外住院，每日可獲現金津貼 HK\$500，最高賠償額為 HK\$5,000

#### e. 緊急啓程（只適用於優悠和超卓計劃）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中身故、嚴重受傷或患上嚴重疾病，需要 1 名成年直系親屬前往或 1 名旅遊夥伴停留該地所引致之額外住宿費及/或旅遊票

#### f. 子女護送（只適用於優悠和超卓計劃）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中因嚴重受傷或患上嚴重疾病需於海外住院，其同行之 15 歲以下子女沒有其他直系親屬陪伴，而需其 1 名直系親屬或 1 名旅遊夥伴陪伴該名小童返港之額外住宿費及/或旅遊票

#### 適用於第 1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未能提供合資格醫生之醫療報告及收據正本

### 2. 人身意外保障<sup>1</sup>

保障受保人在旅遊期間遇上意外引致：

- 嚴重燒傷 或
- 永久傷殘 或
- 意外身故

#### a. 乘搭交通工具之意外

若受保人因自費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或經旅行社安排乘搭交通工具或乘坐私家車時發生意外所致

#### b. 其他意外

若非因第 2a 項「乘搭交通工具之意外」

#### 適用於第 2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一切由疾病或病毒引致的損傷

### 3. 緊急入息援助（只適用於超卓計劃）

若受保人在旅程中意外受傷，在合資格醫生證明下，返港後不能返回其慣常及賺取收入的工作，每周可獲賠償 HK\$1,250，最長為 24 星期

### 4. 旅程阻礙保障（只適用於超卓計劃）

#### a. 取消旅程

賠償受保人若因下列原因必須取消旅程，而不能退回之團費及/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

- 出發前 90 日內，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密切商業夥伴或旅遊夥伴身故、嚴重受傷或患上嚴重疾病
- 出發前 90 日內，受保人收到傳票需出庭作證、當陪審員或被政府強制隔離
- 出發前 1 星期內，突然爆發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目的地廣泛性爆發傳染病、暴動或民亂
- 出發前 1 星期內，受保人及/或旅遊夥伴之香港主要住所因火災、水淹或天然災害導致嚴重損毀

#### b. 旅程中斷

##### (1) 提早結束旅程

賠償受保人啓程後因下列原因必須提早結束旅程，而不能退回之未享用的團費及/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及/或額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

- 受保人、其直系親屬、密切商業夥伴或旅遊夥伴身故、嚴重受傷、患上嚴重疾病
- 目的地突然爆發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暴動或民亂、天然災害或廣泛性爆發傳染病

##### (2) 更改旅程

賠償受保人啓程後，目的地因下列原因必須更改旅程，引致額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

- 突然爆發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暴動或民亂、惡劣天氣、天然災害或廣泛性爆發傳染病

##### (3) 強制隔離保障

賠償受保人因被懷疑患上大流行病而被強制隔離，其不能退回之未享用的團費及/或住宿費

#### 適用於第 4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 4b(1)項「提早結束旅程」、第 4b(2)項「更改旅程」及第 6a 項「旅程延誤」

## 5. 個人財物保障（只適用於優悠和超卓計劃）

### a. 個人行李及物品

賠償受保人行李、衣服及個人財物之意外遺失或損毀

### b. 個人金錢

賠償受保人因意外遺失之現金、銀行鈔票、旅行支票及匯票之損失

### c. 旅遊證件

賠償受保人因被偷竊、爆竊或搶劫而遺失旅遊證件及/或旅遊票之有關補領費用，及額外交通費及/或住宿費

### 適用於第 5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珠寶手飾或配件、手提電話（包括電子手帳電話及配件）、貨物或貨辦、食物、古董、易碎物品等
- 遺失後 24 小時內未有向當地警方報失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 6b 項「行李延誤」及第 10a 項「高爾夫球物品」

## 6. 延誤保障（只適用於優悠和超卓計劃）

### a. 旅程延誤

若因惡劣天氣、天然災害、機件故障、騎劫或所乘之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而導致旅程延誤：

- 首滿 5 小時的延誤賠償 HK\$300，而其後每滿 10 小時賠償 HK\$700，最高賠償額為 HK\$2,000

### b. 行李延誤

行李若因被誤送而延遲送達，以致受保人於抵達目的地 10 小時後仍未取得行李，最高賠償額為 HK\$800

### 適用於第 6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未能獲取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書面證明延誤的時間及原因
- 受保人最終未有登上有關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所安排之首班取替交通工具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 4b(2)項「更改旅程」及第 6a 項「旅程延誤」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 5a 項「行李及個人物品」、第 6b 項「行李延誤」及第 10a 項「高爾夫球物品」

## 7. 個人責任（只適用於優悠和超卓計劃）

保障受保人因疏忽導致他人身故、身體損傷或財物損失而負上法律責任。但並不保障因駕駛或租用汽車、飛機、船隻及任何水上機動遊戲而引致之個人責任

### 適用於第 7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由於擁有或使用車輛、飛機、輪船、槍械或動物所引起的責任

## 8. 信用卡保障（只適用於優悠和超卓計劃）

賠償受保人在旅程期間意外身故，其間以信用卡簽賬而未繳付的結餘款項

### 適用於第 8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因過期未繳而需支付的利息或財政費用

## 9. 家居物品保障（只適用於超卓計劃）

賠償受保人外遊期間，因香港主要住所遭爆竊而引致之財物損失

### 適用於第 9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受保人於受保旅程完結返回香港後 24 小時內未有向警方報案及未能遲交警方之報告
- 受保人未有為其香港主要住所作合理的防衛及預防以減低索償

## 自選計劃

(只適用於單程優悠和超卓計劃)

### 10. 高爾夫球保障

#### a. 高爾夫球物品

賠償在受保旅程期間受保人高爾夫球物品被偷竊之損失或損毀

#### c. 租用高爾夫球工具

若受保人的高爾夫球工具在受保旅程期間有所遺失、被竊或損毀，將賠償予受保人有關租用高爾夫球工具的費用

#### d. 草坪費用

若受保人在受保旅程期間因嚴重受傷或嚴重疾病而不能使用已租的高爾夫球場或不能參加高爾夫球課程，賠償受保人有關此場地或課程的高爾夫球課程費用或租用高爾夫球工具費用

#### 適用於第 10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遺失後 24 小時內未有向當地警方報失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 5a 項「行李及個人物品」及第 6b 項「行李延誤」

### 11. 郵輪假期

#### a. 額外旅程阻礙保障

旅程阻礙保障之最高賠償額會遞增 HK\$30,000。

#### b. 郵輪阻礙保障

若受保人於旅程中，直接因惡劣天氣、天然災害、機械故障、騎劫或公共交通工具機構員工罷工，引致受保人所安排用以接駁其郵輪旅程之公共交通工具到達時間延誤至少八(8)小時，賠償受保人不能退回之未享用的郵輪旅程費用及/或因要前往下一個原定安排之目的地以繼續郵輪行程 (如有者)而引致額外合理的旅費。

#### c. 取消岸上觀光旅程

若受保人因嚴重受傷或嚴重疾病或遇上惡劣天氣而需取消由郵輪公司安排之自費岸上觀光行程，將賠償不能退回之未享用的有關費用。

#### d. 衛星電話費用

如受保人或其旅遊夥伴因嚴重受傷或嚴重疾病而不能繼續其受保旅程及必須返回香港，將賠償因此原而需使用的衛星電話費用。

#### 適用於第 11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未能獲取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書面證明延誤的時間及原因
- 受保人遲到機場或碼頭
- 受保人最終未有登上有關公共交通工具機構所安排之首班取替交通工具
- 以同一原因同時索償第 4 項「旅程阻礙保障」
- 受保人未能提供證明由衛星電話服務供應商發出證明使用電話費用的正式收據

### 12. 水肺潛水

#### a. 潛水旅程

若受保人於受保旅程期間受傷或生病，經合格醫生診斷後認為受保人身體情況不適合潛水，將按比例賠償受保人不能退回已於受保旅程前已支付之潛水旅程費用。

如在潛水期間受傷或生病:

- 受保人必須在認可潛水教練或潛水指導員的指導下進行潛水及潛水深度最高 18 米；或
- 已獲由認可潛水教練簽發潛水證書的受保人必須在證書訂明的最高深度內潛水

#### b. 租用設施費用

若受保人的潛水器材於受保旅程期間有所遺失、被竊、損毀或於運送期間暫時遺失超過 12 小時，將賠償予受保人有關租用潛水器材之費用。

#### 適用於第 12 項的不保事項包括

- 受保人未能提供由合格醫生所簽發的醫療報告確定受保人在醫療上必須取消/中斷潛水旅程
- 潛水器材遺失或被竊後 24 小時內未有向當地警方報失及未能提交當地警方之遺失報告

## 適用於所有保障項目的主要不保事項包括：

- 戰爭、內戰、敵侵、叛亂、革命、運用軍事力量、篡奪政府或軍權
- 任何賽車活動、比賽、職業運動或參與可賺取收入或報酬的運動
- 自殺、自我傷害、自我暴露於非必要的危險狀況
- 分娩、懷孕；精神病、睡眠或精神失調、精神錯亂；酗酒及濫用藥物
- 任何投保前已存在之疾病或損傷（不論受保人知道與否）
- 所有持中華人民共和國護照前往或在中國大陸境內之人士，惟同時為其他國家合法居民除外
- 因恐怖襲擊所引致的損失(第 1 項「緊急醫療費用及援助」、第 2 項「人身意外保障」、第 3 項「緊急入息援助」及第 8 項「信用卡保障」除外)
- 不保國家：阿富汗、古巴、剛果民主共和國、伊朗、伊拉克、利比里亞、蘇丹、敘利亞
- 任何恐怖分子或恐怖組織成員、從事毒品買賣者、核武器、化學或生物武器提供者

## 重要事項

- 保障期：單次計劃每次旅程最長為 182 日，全年計劃每次旅程最長為 90 日
- 所有保障均不設自負額
- 年齡限制：  
(單次旅程計劃)  
個人計劃：70 歲或以下  
家庭計劃：合法夫婦及其 17 歲以下小童  
(全年計劃)  
個人計劃：17 至 70 歲  
家庭計劃：合法夫婦年齡由 17 至 70 歲及其 17 歲以下小童，以保單生效日期為準
- 受保旅程必須由香港出發
- 全年計劃，受保人必須為香港居民
- 所有已簽發之保單，保費均不能退還
- 如旅程在無可避免之情況下延期，保單將自動延長最多 10 日(單次旅程計劃)
- 此保險只適用於常規的假期旅遊或文職商務旅遊，並不適用於以導遊或領隊身份旅遊
- 若受保人在同一次旅遊中購買多於一份由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的自購綜合旅遊保險，本公司只會根據較高賠償額的一份保單作出賠償

## 保費表

### 核心保障的基本保費:

#### 個人

受保日期	亞洲			全球		
	基本	優悠	超卓	基本	優悠	超卓
1-3 日	38	60	100	60	98	162
4-7 日	48	80	132	75	125	205
8-14 日	80	175	248	99	180	318
15-22 日	135	308	415	165	300	508
23-31 日	185	370	498	230	415	608
每增 5 日	+30	+45	+60	+45	+60	+90
全年	N/A	N/A	1,500	N/A	N/A	1,800

#### 家庭

受保日期	亞洲			全球		
	基本	優悠	超卓	基本	優悠	超卓
1-3 日	88	132	220	132	218	358
4-7 日	108	178	290	168	275	450
8-14 日	178	385	548	218	398	702
15-22 日	298	678	912	363	660	1118
23-31 日	408	818	1098	508	918	1338
每增 5 日	+68	+98	+130	+98	+132	+198
全年	N/A	N/A	3,000	N/A	N/A	3,600

### 自選保障的額外保費

#### 高爾夫球保障

受保日期	個人		家庭	
	亞洲	全球	亞洲	全球
1-3 日	20	30	45	110
4-7 日	25	35	60	145
8-14 日	35	55	80	190
15-22 日	45	70	105	220
23-31 日	55	80	145	275
每增 5 日	+25	+35	+50	+120

#### 郵輪假期

受保日期	個人		家庭	
	亞洲	全球	亞洲	全球
1-3 日	30	50	68	110
4-7 日	80	140	150	300
8-14 日	145	240	260	530
15-22 日	200	340	370	750
23-31 日	260	445	490	970
每增 5 日	+75	+125	+130	+275

#### 水肺潛水

受保日期	個人		家庭	
	亞洲	全球	亞洲	全球
1-3 日	80	120	90	130
4-7 日	100	140	115	155
8-14 日	140	220	155	240
15-22 日	180	280	200	310
23-31 日	220	320	250	350
每增 5 日	+100	+140	+115	+155

亞洲計劃保障包括澳洲、汶萊、柬埔寨、中國、印度、印尼、日本、韓國、朝鮮、寮國、澳門特別行政區、馬來西亞、緬甸、紐西蘭、菲律賓、新加坡、臺灣、泰國及越南。

全球計劃保障包括所有國家，但阿富汗、古巴、剛果民主共和國、伊朗、伊拉克、利比里亞、蘇丹或敘利亞除外。

此計劃由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承保。

以上資料僅提供保單摘要，有關詳盡條款及所有不保事項，概以保單為準。

如有任何本詢，請致電美亞保險熱線 3666 7022。

如以上中文譯本於意義上有任何爭議，一概以英文為準。